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编号：UL-E-Y202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2023年年度信息公告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信息公告依据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产品信息披露规则》和《人身保险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编制并发布。

本公司承诺遵循有关监管规定，以诚实信用、谨慎稳健的原则进行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投资，但不保证最低收益率。

本信息公告所披露数据仅代表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保人注意投资风险，并仔细阅读相关保险条款和产品说明书。

本信息公告报告期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一、基本信息

自2008年4月起，本公司通过银行保险渠道销售投资连结保险产品——国寿裕丰投资连结保险。公司为投资连结保险产品设立了四个投资账户：国寿进取股票投资账户、国寿精选价值投资账户、国寿平衡增长投资账户和国寿稳健债券投资账户。上述账户均依照原中国银保监会《投资连结保险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国寿裕丰投资连结保险有关条款，并经原中国银保监会审批后设立。

上述投资账户采取专业化的资金运作管理方式，投资管理与投资组合均符合原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和保单条款的有关内容。

（一）国寿进取股票投资账户

1.账户设立时间：2008年5月4日。

2.投资目标：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宏观经济、行业背景和企业发展的深入研究，精选各行业具有领先地位的大型上市公司和具有良好增长前景的企业，通过对其股票的投资，分享其持续增长所带来的盈利，实现投资账户资产的持续、稳健增值。

3.投资工具：主要投资于国内A股股票、债券及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4. 投资组合限制：在正常市场情况下，股票资产占账户资产净值的50%-95%，债券0%-30%，持有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5%。

5.主要投资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等。

6.资产管理费：本公司根据保单条款在每个评估日按照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收取资产管理费，资产管理费年费率根据投资账户类型确定，本账户资产管理费年费率为1.5%。

（二）国寿精选价值投资账户

1.账户设立时间：2008年5月4日。

2.投资目标：通过优选证券投资基金，构建基金组合，在降低投资组合收益波动性和保持充足流动性的前提下，保持账户资产长期稳定增值。

3. 投资工具：主要投资于国内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金融工具。本账户还可择机参与新股申购。

4.投资组合限制：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偏股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超过账户资产净值的95%，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超过账户资产净值的60%，持有现金类资产（包括货币型基金、票据和回购等）比例不低于5%。

5.主要投资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等。

6.资产管理费：本公司根据保单条款在每个评估日按照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收取资产管理费，资产管理费年费率根据投资账户类型确定，本账户资产管理费年费率为1.0%。

（三）国寿平衡增长投资账户

1.账户设立时间：2008年5月4日。

2.投资目标：在全面评估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预测证券市场中长期预期收益率的基础上，通过主动的资产配置，精选具有投资价值的股票、债券和基金等投资品种，追求较高的投资收益。

3.投资工具：主要投资于国内A股股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债等债券、开放式基金、封闭式基金及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4.投资组合限制：在正常市场情况下，股票和基金资产之和占账户资产净值20%-80%，债券投资不少于账户资产净值的20%，同时，本账户将维持资产总额的一定比例于现金类资产及其他高流动性资产以满足流动性需求。

5.主要投资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等。

6.资产管理费：本公司根据保单条款在每个评估日按照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收取资产管理费，资产管理费年费率根据投资账户类型确定，本账户资产管理费年费率为1.5%。

（四）国寿稳健债券投资账户

1.账户设立时间：2008年5月4日。

2.投资目标：以本金安全为前提，追求较高的投资回报，并保持较好的流动性，满足进行现金管理的要求。

3.投资工具：主要投资于较高信用等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央行票据、债券型基金、短期融资券、回购等，以及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账户可择机参与新股申购。

4.投资组合限制：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债券比例不低于账户资产净值的65%，同时，本账户将维持资产总额的一定比例于现金类资产及其他高流动性资产以满足流动性需求。

5.主要投资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等。

6.资产管理费：本公司根据保单条款在每个评估日按照投资账户资产净值的一定比例收取资产管理费，资产管理费年费率根据投资账户类型确定，本账户资产管理费年费率为0.6%。

二、账户净值

各账户自成立以来的净值变化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国寿进取股票投资账户	国寿精选价值投资账户	国寿平衡增长投资账户	国寿稳健债券投资账户
账户设立时间		2008年5月4日	2008年5月4日	2008年5月4日	2008年5月4日
2021年12月31日	买入价	2.4949	1.0893	1.4350	1.7967
	卖出价	2.4460	1.0679	1.4069	1.7615
2022年12月30日	买入价	2.0390	0.9087	1.2273	1.8191
	卖出价	1.9990	0.8909	1.2032	1.7834
2023年12月29日	买入价	1.7786	0.8174	1.1418	1.8536
	卖出价	1.7437	0.8014	1.1194	1.8173
净值增长率	2008年	2.39%	-26.94%	-5.79%	7.00%
	2009年	44.25%	40.69%	48.22%	6.95%
	2010年	21.15%	-7.81%	10.46%	4.08%
	2011年	-24.16%	-14.84%	-30.04%	2.15%
	2012年	-4.11%	-21.38%	-8.76%	6.30%
	2013年	12.27%	5.34%	22.47%	2.15%
	2014年	24.76%	52.84%	9.53%	8.40%
	2015年	45.48%	19.68%	5.48%	4.83%
	2016年	-8.90%	-21.22%	-13.65%	2.38%
	2017年	9.03%	3.81%	3.54%	0.70%
	2018年	-18.93%	-19.82%	-14.31%	4.49%
	2019年	16.18%	6.72%	5.52%	3.30%
	2020年	-6.62%	29.28%	25.82%	2.53%
	2021年	5.59%	-3.45%	-0.73%	2.83%
	2022年	-18.27%	-16.57%	-14.48%	1.24%
	2023年	-12.77%	-10.05%	-6.96%	1.90%
	账户成立以来	74.37%	-19.86%	11.94%	81.73%

净值增长率 = （本期期末单位净值 - 上期期末单位净值）/ 上期期末单位净值 × 100%

各投资账户自成立以来的单位净值变动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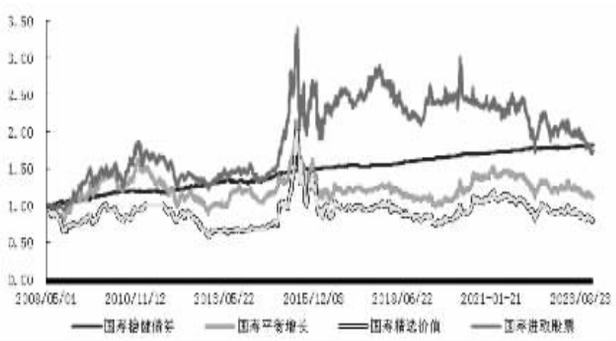

三、财务状况

（一）2023年度各账户资产负债表

各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国寿进取股票	国寿精选价值	国寿平衡增长	国寿稳健债券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205,202	832,226	671,957	1,212,963	5,922,3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54,025	3,446,100	6,435,128	10,787,847	27,723,100
其他应收款	162,431	51,544	60,473	-	274,448
应收利息	1,592	413	20,276	95,744	118,025
其他资产	638	-	-	-	638
资产总计	10,423,888	4,330,283	7,187,834	12,096,554	34,038,559
负债					
其他应付款	6,169	90	457	4,669	11,385
其他负债	15,674	4,440	10,459	8,141	38,714
负债合计	21,843	4,530	10,916	12,810	50,099
净资产	10,402,045	4,325,753	7,176,918	12,083,744	33,988,460

数据来源：2023年投资连结保险专项报告

（二）2023年度各账户投资收益表

各账户2023年投资收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国寿进取股票	国寿精选价值	国寿平衡增长	国寿稳健债券	合计
经营收入					
投资收益	-713,145	-161,383	-30,235	344,761	-560,00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31,519	-273,953	-387,092	23,301	-1,269,263
经营收入合计	-1,344,664	-435,336	-417,327	368,062	-1,829,265
经营支出					
业务及管理费	178,806	48,051	116,972	72,223	416,052
税金及附加	-	-	-	2,046	2,046
其他支出	-	-	-	67,551	67,551
经营支出合计	178,806	48,051	116,972	141,820	485,649
净收益	-1,523,470	-483,387	-534,299	226,242	-2,314,914

数据来源：2023年投资连结保险专项报告

四、资产分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见下表：

	国寿进取股票	国寿精选价值	国寿平衡增长	国寿稳健债券	合计
股票	7,054,025	-	-	-	7,054,025
基金	-	3,446,100	4,663,201	678,454	8,787,755
债券	-	-	1,771,927	6,048,990	7,820,917
其他股权	-	-	-	4,060,403	4,060,403
合计	7,054,025	3,446,100	6,435,128	10,787,847	27,723,100

数据来源：2023年投资连结保险专项报告

各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投资组合情况见下表：

进取股票	市值（单位：元）	各项资产占比
现金资产	3,205,839.79	30.75%
股票投资	7,054,025.68	67.67%
股票投资-银行	907,367.00	8.70%
股票投资-半导体	1,005,025.00	9.64%
股票投资-资本货物	2,039,517.68	19.57%
股票投资-电信服务	557,088.00	5.34%
股票投资-保险	463,837.00	4.45%
股票投资-饮料	483,917.00	4.64%
股票投资-材料	1,024,944.00	9.83%
股票投资-软件与服务	231,900.00	2.22%
股票投资-汽车	340,430.00	3.27%
债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其他资产	164,022.21	1.57%
资产总计	10,423,887.68	100.00%
精选价值	市值（单位：元）	各项资产占比
现金资产	832,225.72	19.22%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3,446,100.00	79.58%
基金投资-开放式	2,788,500.00	64.40%
基金投资-封闭式	657,600.00	15.19%
其他资产	51,957.57	1.20%
资产总计	4,330,283.29	100.00%
平衡增长	市值（单位：元）	各项资产占比
现金资产	671,956.91	9.35%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1,771,927.00	24.65%
债券投资-国债	1,771,927.00	24.65%
基金投资	4,663,200.78	64.88%
基金投资-开放式	0.02	0.00%
基金投资-封闭式	4,663,200.76	64.88%
其他资产	80,749.19	1.12%
资产总计	7,187,833.88	100.00%
稳健债券	市值（单位：元）	各项资产占比
现金资产	1,212,963.49	10.03%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10,109,392.72	83.57%
债券投资-企业债	10,109,392.72	83.57%
基金投资	678,454.27	5.61%
基金投资-开放式	678454.27	5.61%
基金投资-封闭式	-	-
其他资产	95,743.97	0.79%
资产总计	12,096,554.45	100.00%

[illegible]

不同信用等级的债券账面余额及占比如下表：

账户		平衡增长		稳健债券	
国债	账面余额（元）	1,771,927.00		-	-
	占比	100.00%		-	-
债券评级		AAA/A-1	AAA/A-1以下	AAA/A-1	AAA/A-1以下
企业债	账面余额（元）	-	-	10,109,392.72	-
	占比	-	-	100.00%	-

五、估值原则

本原则适用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一）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估值日无市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或发行方自身情况未出现重大变化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或发行方自身情况出现重大变化的，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二）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运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条件下进行正常商业交易所采用的交易价格。

六、回顾与展望

（一）2023年市场情况回顾

债券市场方面，2023年债券市场在历史较低水平震荡。2023年10年期国债收益率均值2.72%，较2022年下行4bp，10年期国债波动区间2.54%-2.93%。

权益市场方面，2023年，A股市场总量层面的机会不大，年内波动较大，先涨后跌。同时，2023年行业分化较大，呈现明显结构性特征。

（二）投资账户回顾

1.进取股票投资账户。账户一方面配置部分稳健型大市值股票及高分红股票以降低账户波动性，另一方面抓住成长股向上弹性机会，关注AI相关算力和机器人标的；同时考虑电子行业调整幅度较大，调整时间较长，布局部分消费电子和半导体龙头标的。受A股市场波动影响，报告期内投资单位净值增长率-12.77%。

2. 精选价值投资账户。账户配置以市场宽基指数基金为主，同时精选Smart Beta指数以及景气行业ETF等方式捕捉投资机会、灵活操作，以获取相对基准的超额收益。报告期内投资单位净值增长率-10.05%。

3. 平衡增长投资账户。账户配置以市场宽基指数基金为主，同时精选Smart Beta指数以及景气行业ETF等方式捕捉投资机会，进行灵活操作，以获取相对基准的超额收益率。账户同时配置利率债，持续关注政策预期和资金面带来的波动机会。报告期内投资单位净值增长率-6.96%。

4.稳健债券投资账户。账户以短久期、高资质信用债投资为主，结合市场变化优化账户结构，紧密跟踪市场走势把握波段机会，通过灵活调整久期、积极选择品种等方式主动增厚账户收益。报告期内投资单位净值增长率1.90%。

（三）2024年市场展望

随着稳增长政策持续发力，生产端与投资端继续修复，内外部需求逐步回升，预计国内经济回升向好的态势有望巩固和增强。

债券方面，10年期国债收益率已经处于历史较低水平，经济回升向好的基础有待进一步巩固，货币政策保持宽松，预计利率水平仍将维持低位。

股市方面，A股经历年初波动后，二月以来受益于稳增长和稳定资本市场政策的实施，市场信心逐步改善，市场波动明显收敛。当前A股整体估值处于历史相对底部，在经济增长目标明确、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的背景下，A股具备中长期布局价值，但要关注市场波动风险。

七、其他重大事件

1.本报告期内，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没有任何投资政策的变动。
2.本公司投连产品托管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自产品成立以来未发生变更。
3.本报告期内，投资连结保险国寿进取股票账户变更投资经理为戴梦。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4-043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4月29日，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科技”）持有公386,767,393股已全部被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3.69%。

一、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当代科技的告知函，获悉当代科技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法院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当代科技	4,821,500	1.24%	0.30%	否	2024年4月29日	/	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注：截至目前，当代科技尚未收到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相关法律文书，未能确定冻结申请人及具体案由。近日当代科技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本次冻结相关案号为(2022)鄂0192民初18961号。相关案件为当代科技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标的金额9,000.00万元，目前二审已开庭。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及标记的情况

截至2024年4月29日，当代科技累计被冻结及标记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当代科技	386,767,393	23.69%	386,767,393	386,767,393	100%	23.69%

注：公司前次于2024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根据近期当代科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情况，前次轮候冻结相关案号为“(2023)浙01民初812号”，该案债权人为浙江省浙商资管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标的金额29455.4万元，目前二审未判决。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最近一年，当代科技债券逾期或违约情况如下：

（1）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19汉当科MTN001”，发行金额5亿元），因触发交叉保护条款且未能落实相关豁免条件，到期时未能按期足额兑付本息，构成实质性违约。

（2）2019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简称“19汉当科PPN001”，发行金额6亿元）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持有人会议，未能通过本金及利息全额展期的议案，当代科技未能按期支付本息。

（3）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7当代01”，发行金额5亿元）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将本期债券兑付日，2022年度付息日以及2023年度的付息日展期至2024年5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兑息款项不另计利息)。17当代01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豁免“17当代01”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关于变更“17当代01”付息兑付方案的议案》，因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未能满足本次持有人会议召开条件，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能生效。

（4）当代科技2018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简称“18汉当科PPN001”，发行金额6亿元）及2020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简称“20汉当科PPN001”，发行金额3亿元）因未能落实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有条件豁免触发投资人保护条款的相关担保事宜，已于2022年5月10日提前到期，构成实质性违约。

（5）当代科技2019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简称“19汉当科PPN002”，发行金额5亿元）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关于豁免违反交叉保护条款约定的议案未审议通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应于2022年5月10日立即到期应付，当代科技在短时间内无法筹措资金如期兑付本期定向工具的本息构成违约事件。

（6）当代科技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简称“17汉当科MTN002”，发行金额5亿元）于2022年7月20日到期应付，当代科技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

（7）当代科技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H19当代F”，发行金额6亿元）、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H19当代2”，发行金额7亿元）、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简称“H19当代3”，发行金额7亿元）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和回售本金。

（8）当代科技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H20当代1”，发行金额1.8亿元）应于2023年7月15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次一工作日）偿付利息和回售本金，当代科技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回售本金。

（9）当代科技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H19当代F”，发行金额6亿元）应于2023年9月4日（因遇节假日则顺延）偿付利息，当代科技未能按期偿付上述债券2022年9月3日至2023年9月2日间的全额利息，新增逾期规模4,380.00万元。

（10）当代科技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H21当代2”，发行金额2亿元）应于2023年9月11日（因遇节假日则顺延）偿付利息，当代科技未能按期足额偿付上述债券的利息。

2、最近一年，当代科技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调整后情况如下：

（1）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出具了《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的公告》，由于当代科技未能提供信用评级所需相关材料，根据有关法规、监管规定、自律规则及联合资信《终止评级制度》，终止对当代科技及“19当代F1”“19当代02”“19当代03”及“20当代01”的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当代科技及“19当代F1”“19当代02”“19当代03”及“20当代01”的评级结果。

3、最近一年，当代科技因债务问题涉及的诉讼及仲裁共155起，标的金额合计约330.51亿元。

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当代科技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5、当代科技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86,767,393股已全部被司法标记及轮候冻结，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3.69%，截至目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后续当代科技相应股份涉及处置，可能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动。

6、上述事项目前尚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公司治理等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将积极与市场沟通，同时强化内控控制，严格执行各项管理规定，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公司治理的稳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临2024-043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及回购股份累计比例达到3%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3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万元-10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7.00元/股
回购用途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84,961,602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7030%
实际回购金额	99,989.380105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46元/股-13.79元/股

●自2023年12月14日至2024年4月30日，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1,615,6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3.2394%。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1、前次回购公司股份情况

经公司2023年12月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资金总额999,865,180.16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公司股份76,654,0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65%（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2月1日公司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本次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并于2024年2月1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基本面价值的判断，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有关法律法规允许本次可实施回购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2月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2月2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5）。

（二）2024年4月30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84,961,6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30%，回购最高价格13.79元/股，回购最低价格10.46元/股，回购均价11.77元/股，使用资金总额999,893,801.0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实施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的条件。

三、本次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2月1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4-013）。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回购期间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989,018,727	100.00	4,989,018,727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76,654,015	1.5365	161,615,617	3.2394
股份总数	4,989,018,727	100.00	4,989,018,727	100.00

五、本次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84,961,602股，本次回购股份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将按照有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使用回购的股票，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回购股份累计比例达到3%的情况

自2023年12月14日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1,615,6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3.2394%，已支付总金额为1,999,758,981.21元（不含交易费用）。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4-032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毅康科技有限公司、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非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0.15亿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01亿元。本次为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51亿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6.41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83.02亿元，其中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已批准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82.26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3.88%、43.70%。毅康科技有限公司、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77.9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和202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5）和《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0亿元担保额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和2024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4）和《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根据公司于2024年3月2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8），公司对毅康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74,994.59487万元，2024年4月，毅康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授信协议—补充协议》，将授信额度减少8,500.00万元，公司按照75.0171%比例减少担保合同金额6,376.4535万元，除前述担保金额变更外，其他条款均与前次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持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6），因此本次担保前对毅康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68,618.14137万元。

2024年4月份，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本次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其他股东担保情况
1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1,500.342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68,618.14137	70,118.48337	4,881.51663	无
2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广发招商-山高云创保理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35,1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年	129,000.00	164,100.00	135,900.00	无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690618800Q

成立时间：2009年6月16日

法定代表人：曲毅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123号毅康科技环保产业园

注册资本：25,798.4962万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树木种植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木材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4.9829%，烟台百江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2.7663%，烟台丰清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6737%，烟台清润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2154%，烟台清江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0.3618%。

2、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2MABXE9H65C

成立时间：2022年9月15日

法定代表人：王红毅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燕子山路29号

注册资本：25,000.00万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度	1,672,111.02	1,327,508.09	640,918.25	344,602.93	25,715.31	-9,009.93
		2024年一季度	1,720,286.91	1,375,306.97	635,319.77	344,979.95	6,222.71	378.15
2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3年度	201,311.05	175,332.19	144,232.19	25,978.86	3,579.97	902.14
		2024年一季度	193,916.02	166,896.63	135,596.63	27,019.39	2,644.22	1,040.53

注：上述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均资信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单位。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债务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债权人向债务人提供融资的75.0171%部分，即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叁仟肆佰贰拾元整的本金。

5、保证范围：除了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